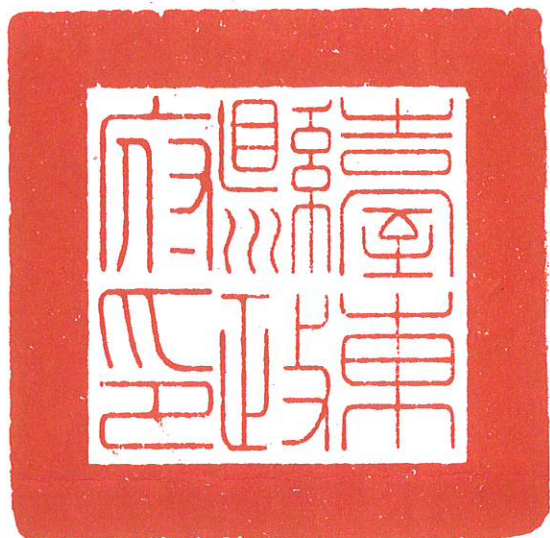


臺東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衛保字第1120030264B號

附件：市長公館及臺東市長官舍建築群平面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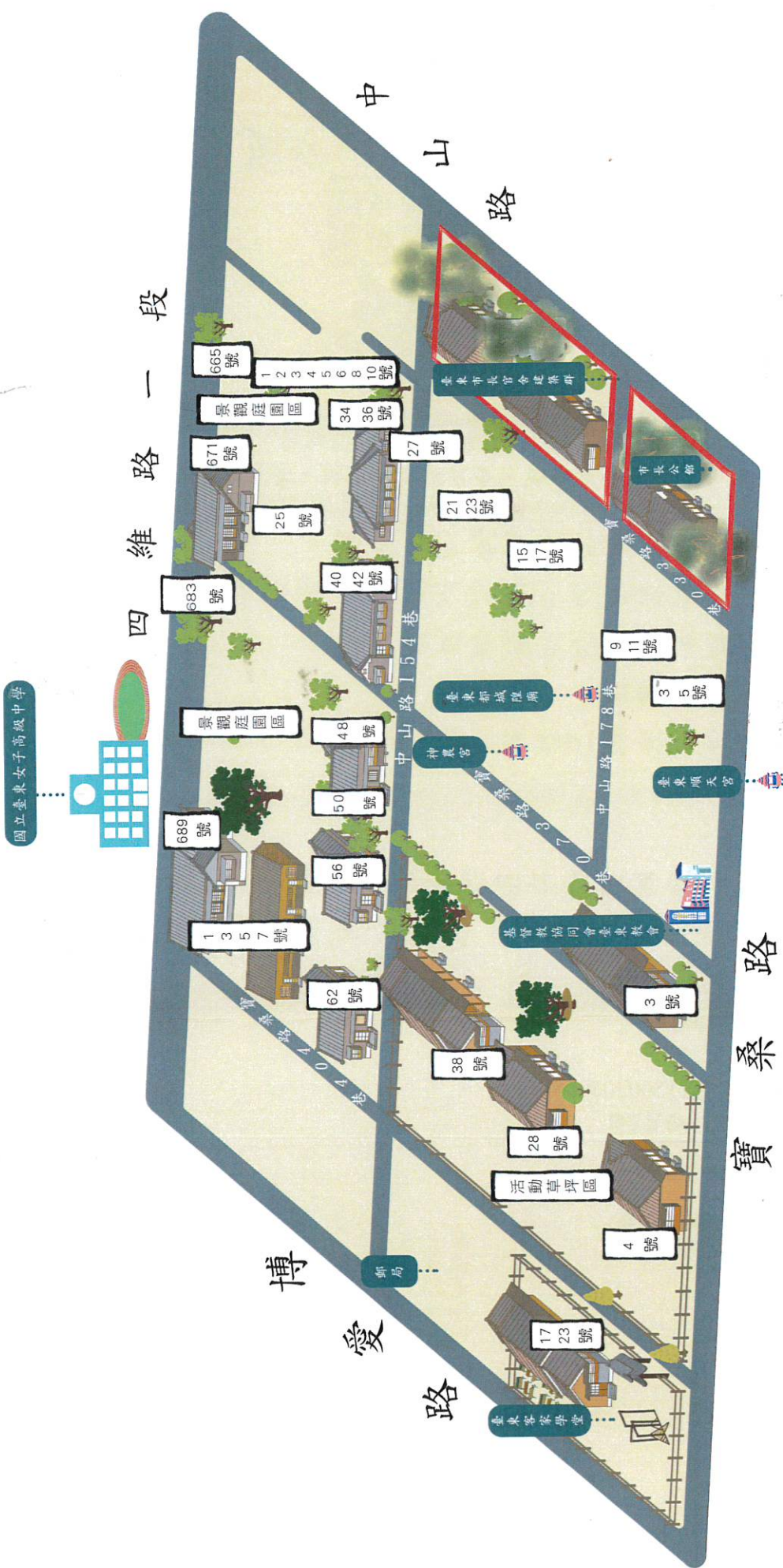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預告本縣轄內「臺東市歷史建築-市長公館及臺東市長官舍建築群」，為室內外全面禁菸場所，並自112年12月1日起施行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154條第1項及菸害防制法第19條第1項第4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為保障民眾健康權益，免於遭受二手菸危害，依據菸害防制法第19條第1項第4款規定，公告「臺東市歷史建築-市長公館及臺東市長官舍建築群」產權範圍內，自112年12月1日起室內外全面禁止吸菸。
- 二、於禁止吸菸場域內吸菸者，將依菸害防制法第40條第2項規定，處新臺幣2千元以上1萬元以下罰鍰。
- 三、對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60日內向本府陳述意見或洽詢。
 - (一)承辦單位：臺東縣衛生局
 - (二)地址：臺東縣臺東市博愛路336號
 - (三)傳真：089-331740
 - (四)電子郵件：phb0024@ttshb.taitung.gov.tw
 - (五)電話：089-331171
 - (六)聯絡人：詹淑娟 技士

臺東市歷史建築——市長公館及臺東市長官舍建築群平面圖



紅線範圍內全面禁菸